

黄埔学校改扩建工程全过程设计公 开招标答疑补遗

现对黄埔学校改扩建工程全过程设计招标文件答疑补遗如下，招标文件中未尽事宜或与本次答疑补遗文件相矛盾之处，以本次答疑补遗为准。

1、请问是否可以提供既有中学部相应功能布局或平面图纸？

回复：现阶段仅为概念提案，暂不提供现有中学部图纸。

2、请问既有中学部是否有地下车库或地下室？

回复：有地下室，作为篮球馆和其它功能用房使用，无地下车库。

3、任务书中提到，新建一处连桥。目前现状已有一座连桥，是新建一处替代此处连桥，还是保持现状连桥再其他位置选择新增一座？

回复：连桥设置情况由投标设计单位自行确定。

4、是否可以提供该地块法定图则？

回复：无。

5、请提供施工图设计内容及要求。

回复：以招标文件为准，按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地方规定执行。

6、请明确修缮范围？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7、地铁三号线经过黄埔中学范围，请明确是否需要避让退线？

回复：按规范执行。



8、是否可提供涵盖周边建筑的日照图？（将对学校布局产生影响）

回复：招标文件附件中已经提供带有现状建筑的地形图，设计单位自行进行日照分析设计。

9、请明确学校改建期间是否需要考虑学生就地上课的可能性？或者学生会临时转移到其他地方上课？

回复：改建期间确保学生就地上课。

10、现状地块操场为 250m，地块狭长，操场将与建筑冲突，操场是否有迁移可能？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11、请明确现状中学部内是否配有篮球场等体育设施？（深规九年制学校配备 3-5 个篮球场 2-3 个排球场）

回复：按规范执行。

12、是否提供详细的新增功能面积指标表？

回复：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执行：“各类用房面积功能配置需满足《深圳市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指引》（2016）中基本要求，并以《福田区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提升指引（试行）》为参考标准。（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考虑配建室内泳池）。”

13、本地块是否配备地下停车？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二、设计合同

P7

1、第 5.3.1 条，因本项目为总包合同，签订分包专项比较多，前期专项定金支付较多，且设计投入较大，带来项目运营压力较大，是否可调整新建教学综合楼工程设计费支付进度？建议如下：

付费次序	占设计费%	付费额（万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付款	20%	支付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20%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付款	10%	支付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10%	设计人提交规划及方案设计成果并经发包人确认或下一阶段启动后15日内支付
第三次付款	20%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50%	建筑方案设计文本经甲方、教育局及学校盖章确认并得到方案核查意见书后15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款	10%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定价60%	设计人提交初步设计成果并经发包人确认或下一阶段启动后15日内支付
第五次付款	25%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85%	完成施工图设计，经发改审核批复工程概算，并取得工规证和审图合格证后15个工作日内
第六次付款	10%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95%	完成施工服务阶段工作，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
第七次付款	付清	按工程结算价付清余款	完成竣工图编制后15个工作日内（此处修改了）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2、第 5.3.3 条，同上，是否可调整小学旧教学修缮工程设计费支付进度？建议如下：

付费次序	占设计费%	付费额（万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付款	20%	支付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20%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付款	20%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40%	建筑方案设计文本完成后、经甲方、教育局及学校盖章确认并得到方案核查意见书后15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款	35%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75%	完成施工图设计，经发改审核批复工程概算，并取得工规证和审图合

			格证后15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款	10%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85%	完成施工服务阶段工作，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
第五次付款	付清	按工程结算价付清余款	完成竣工图编制后15个工作日内 (此处修改了)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3、第 5.3.4 条，同上，是否可调整中学旧教学修缮工程设计费支付

进度？建议如下：

付费次序	占设计费%	付费额（万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付款	20%	支付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20%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付款	20%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40%	建筑方案设计文本完成后、经甲方、教育局及学校盖章确认并得到方案核查意见书后15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款	35%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75%	完成施工图设计，经发改审核批复工程概算，并取得工规证和审图合格证后15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款	10%	累计支付至相应工程合同暂定价的85%	完成施工服务阶段工作，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
第五次付款	付清	按工程结算价付清余款	完成竣工图编制后15个工作日内 (此处修改了)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4、是否可以 BIM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P9

1、第 5.3.8 条，是否能明确竣工图绘制费具体金额及计算方法？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P10

1、第 6.2.1 条，是否能更改为“……除乙方劳动关系终止、退休、患病、负伤、生育等原因导致的情况外，乙方无正当理由且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6.2.1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_____。设计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安排资深设计人员参加本项目设计并提供项目设计部组成人员名单，如无充分理由主要设计人员不得中途更换，确需更换的须以书面形式征得发包人同意。设计人项目设计部组成人员结构应合理、稳定，主要技术骨干工作能力应足以胜任设计工作。发包人有权书面通知设计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主要设计人员，通知中应当载明要求更换的理由。对于发包人有理由的更换要求，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 7 日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命的项目负责人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书面通知发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按 5 万元/人次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设计人擅自更换专业设计负责人或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发包人要求更换专业设计负责人的，按 3 万元/人次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设计人擅自更换一般设计人员或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发包人要求更换一般设计人员的，按 1 万元/人次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回复：同意修改

P11

1、第 6.5.6 条，是否可更改为“发包人对设计人阶段性的设计成果以书面形式予以审核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设计人必须在下一设计阶段开始之前予以全部落实并获发包人书面认可。若发包人在 7 日内仍无书面审核确认，则默认为发包人已认可设计人该阶段的设计成果。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各阶段设计工作成果并由发包人明确指示后，设计人才可进入下一阶段设计工作。”？

6.5.6 发包人对设计人阶段性的设计成果以书面形式予以审核确认，或提出

修改意见，设计人必须在下一设计阶段开始之前予以全部落实并获发包人书面认可。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各阶段设计工作成果并由发包人明确指示后，设计人才可进入下一阶段设计工作。

回复： 同意修改

P17

1、第 6.10.7 条，是否可更改为“设计人按照本合同完成的设计成果在发包人支付相应设计费后归发包人所有，设计人拥有署名权。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供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以及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上述损失难以计算的，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 万元。”？

6.10.7 设计人按照本合同完成的设计成果归发包人所有，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供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以及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上述损失难以计算的，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 万元。

回复： 按招标文件执行

2、第 7.4 条，是否可更改为“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相关部门确定，设计人以设计保险支付。设计人未购买设计保

险的，由设计人自行负责赔偿。赔偿损失额不超过本合同总价款的50%。”？

权使用设计人已经提交的设计成果资料。↵

7.4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相关部门确定，设计人以设计保险支付。设计人未购买设计保险的，由设计人自行负责赔偿。↵

回复：按招标文件执行

招标单位：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9月30日



